廉江市第五中学A栋（静逸寓）一楼隔离墙建设工程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廉江市第五中学A栋（静逸寓）一楼隔离墙建设工程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单位名称：廉江市第五中学 地址：廉江市九洲江大道中299号 联系人：揭英瑞 联系电话：13542076826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（结算审核）。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5	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	为廉江市第五中学A栋（静逸寓）一楼隔离墙建设工程提供造价咨询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计价标准：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计取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、双方共同验收、委托第三方验收等。 3.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10	结算方式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康江市第五中学

2026 年 10 月 9 日